# 关于开展2018年青少年禁毒防艾宣传暑期志愿服务活动的事项安排

发稿时间：2018-06-01 12:46:00 来源：[中国青年网](http://sxx.youth.cn/sxxxt/xtsb/201806/trs%E8%BF%81%E7%A7%BB/templates/sxx/t20180601_11634340.htm)

字号：

**各相关高校团委：**

　　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领导同志关于禁毒防艾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，引导青年大学生积极投身禁毒防艾宣传工作，打造平安和谐校园，进一步提高青年大学生、广大人民群众对毒品、艾滋病危害的认识水平和自我防范能力，团中央学校部、维护青少年权益部拟在2018年全国大中专学生志愿者暑期文化科技卫生“三下乡”社会实践活动总体框架中，设立青少年禁毒防艾宣传暑期志愿服务活动，现将有关事项安排如下。

**一、活动时间**

　　2018年6月至10月

**二、活动主题**

　　青春传递正能量·禁毒防艾我先行

**三、活动组织**

　　指导单位：国家禁毒委员会办公室

　　国务院防治艾滋病工作委员会办公室

　　中国禁毒基金会

　　主办单位：团中央学校部

　　团中央维护青少年权益部

　　承办单位：北京市青少年法律与心理咨询服务中心

**四、参与对象**

　　普通高校在校本科生、研究生

**五、活动内容**

　　1. 开展禁毒防艾宣教活动。实践团队重点到乡村、社区、企业等地，开展普及禁毒防艾知识、宣讲禁毒防艾政策法规等活动。鼓励实践学生因地制宜，组织形式多样、内容丰富的禁毒防艾宣教活动，丰富拓展禁毒防艾宣教的活动载体和途径。充分发挥新媒体作用，采取大众喜闻乐见的宣传方式，进一步提高当地群众禁毒防艾的安全意识和自我防范能力。

　　2. 开展禁毒防艾专项调研。开展实践地禁毒防艾专项调查研究。通过资料收集、组织座谈、问卷调查、个案访谈等方式，深入了解实践地禁毒防艾最新形势、相关工作开展情况、存在的实际问题，分析并形成解决方案。实践学生要在调研过程中加深对禁毒防艾工作的理解，提高对社会、国情的认识，树立当代大学生的责任感、使命感。

　　3、形成禁毒防艾实践成果。通过实践活动及调查研究，形成禁毒防艾宣传志愿服务活动四项成果，既：一份实践总结、一份调研报告、一次宣传报道、一组影音资料（组图及视频）。

**六、时间安排**

　　1. 团队申报（7月5日前）

　　实践团队填写申报表（见附件），经学校团委审核推荐后，加盖学校团委公章，报送电子版及扫描件至工作邮箱。

　　2. 活动准备（7月中上旬）

　　主办单位从申报团队中遴选100支专项实践团队，并做好后续通知。入选团队根据实践要求，细化实施方案，做好实践相关准备。

　　3. 开展活动（7月至8月）

　　实践团队在实践地开展宣教活动及调查研究，鼓励团队或个人通过各类新媒体平台，做好实践活动宣传工作，主办方适时对实践活动开展现场督导。

　　4. 活动总结（9月至10月）

　　9月20日前，实践团队以电子版的形式报送实践成果至工作邮箱。主办单位将对实践团队活动开展情况进行评审，遴选出优秀实践团队和优秀调研成果，并给予通报表扬。

**七、有关要求**

　　1. 确保社会实践活动实效。

　　相关高校团委要认真选拔实践队员、遴选实践队长、组建实践队伍，根据通知相关要求和时间节点，做好实践团队的遴选推报工作。加强对实践团队的前期指导，结合服务地实际情况制定有针对性的实践方案，引导学生在实践过程中严格做到“帮忙不添乱、增彩不增负”，同时厉行勤俭节约，切实保障实践经费合理使用。

　　2. 确保社会实践活动安全。

　　派出高校指导各团队在活动组织实施中完善制度规范、突出过程管理，开展必要的工作作风和服务技能培训，选派相关专业教师带队指导。加强安全教育，做好前期调研和出发准备工作，保障学生人身和财产安全，特别是要关注极端气候变化和服务地区的自然条件，做好自然灾害和突发事件的应对预案。

　　3. 加强品牌推广和媒体综合传播。

　　注重提升“三下乡”暑期社会实践活动的品牌形象和社会影响力，各社会实践团队要充分利用各类媒体平台，加强活动进展、优秀个人事迹的宣传报道。

　　联系单位：北京市青少年法律与心理咨询服务中心

　　联 系 人：陈晓冬

　　联系电话：010-66157495

　　电子邮箱：630037349@qq.com

　　联 系 人：团中央学校部、权益部

　　联 系 人：石春亮

　　联系电话：010-85212280

　　团中央学校部 团中央维护青少年权益部

　　2018年6月1日